

臺中市 2 至 4 歲育兒津貼申請表

幼兒戶籍地址	
實際居住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，請詳填於下：
公文送達處所 (請填寫可收掛號郵件地址，未填者依幼兒戶籍地寄送)	收件人：(父或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實際居住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地址，請詳填於下

一、申請人及幼兒基本資料

姓名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(居留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)	出生年月日			是否為第3名以上子女打V
		年	月	日	
(父)					※ 請注意！勾選第3名以上子女者，核定機關將查調戶政等相關資料據以審查；未勾選者，核定機關不主動調閱第3名以上子女之相關資料。
(母)					
(幼兒)					
(幼兒)					
(幼兒)					

聯絡人1 _____ 電話：() _____ 手機 _____

聯絡人2 _____ 電話：() _____ 手機 _____

是否計畫申請或已領取(或接受)以下補助，請勾選：

- 幼兒目前就讀於公立幼兒園、非營利幼兒園、社區(部落)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、特教學校或準公共幼兒園：無；有，自_____年_____月起就讀。
- 育嬰留職停薪津貼：無；有，自_____年_____月起申請(或領取)。
- 經政府公費安置：無；有，自_____年_____月起。

※請注意！目前正在領取(或接受)上述政府補助者，不得重複領取2至4歲育兒津貼。

郵局匯款帳戶 戶名 _____ 局號： _____ 帳號： _____

二、相關文件

應備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表正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雙方身分證、印章及幼兒身分證明文件(例如：戶口名簿影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帳戶影本(父母一方或幼兒本人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一方為在臺無戶籍、大陸地區人民或外籍人士者，請檢附居留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3名以上子女相關證明文件(如無提供證明文件，以資訊系統查調之戶政資料為準)
選備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警察受(處)理查詢人口案件登記表之收執聯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暫時/通常保護令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安處分處所執行證明、在監執行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暴事件調查表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暴力事件驗傷診斷書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

※※※受理單位如有查驗上開文件正本之必要，申請人應配合提出※※※

(後頁請務必簽名或蓋章)

三、切結 ※申請人(幼兒父母雙方、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)均需親自簽名或蓋章

申請人已詳閱「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發放二至四歲幼兒育兒津貼作業要點」相關規定，並確實瞭解2至4歲育兒津貼不得與育嬰留職停薪津貼、公共化及準公共幼兒園或其他政府相同性質之就學補助等，重複領取。

申請人有義務主動提供本津貼審查所需正確相關資料，並同意受理單位調閱戶政、所得稅、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及政府其他就學補助或津貼等資料據以審查。

父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母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委託(授權)代申請 (若由他人代送者，應簽署本欄，若掛號郵寄或親送者免填)

委託人(即申請人)茲已瞭解並將申請育兒津貼事宜委託(授權)受委託人：

(簽名

或蓋章)

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代辦，如有糾紛致影響申請人權益，概由委託人自行負責。